证券代码: 832215

证券简称: 瀚盛科技

主办券商: 华龙证券

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前)全资子公司新疆恒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新疆融惠万嘉贸易有限公司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9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2025年1月26日至2026年1月25日。

(二)是否构成关联交易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三) 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会议以 5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补充审议通过《关于(前)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和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本次对外担保事项尚需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名称:新疆融惠万嘉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9年12月5日

住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绿洲路街道乌伊东路89号25区3丘16栋5层W502 注册地址:新疆昌吉州昌吉市绿洲路街道乌伊东路89号25区3丘16栋5 层W502

注册资本: 10,000,000.00 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五金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采购代理服务;人工智能硬件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木材销售;矿山机械销售;水泥制品销售;网络技术服务;网络设备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开发;互联网设备销售;机械设备销售;特种设备销售;电气信号设备装置销售;供应链管理服务;智能仓储装备销售;煤炭及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有色金属合金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肥料销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成品油批发(不含危险化学品);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办公设备销售;办公服务;办公设备耗材销售;有墨烯材料销售;软件销售;石灰和石膏销售;化肥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计算器设备销售;门窗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模具销售;家具销售;礼品花卉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品牌管理;文具用品零售;棉花收购;棉、麻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 陶磊

控股股东: 陶磊

实际控制人: 陶磊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否

是否提供反担保:否

关联关系: 无

2、被担保人资信状况

信用情况: 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024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 63,332,899.83元

2024年12月31日流动负债总额: 45,071,663.96元

2024年12月31日净资产: 18,261,235.87元

2024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率:71.17%

2024年1月-2024年12月营业收入: 150,963,081.55元

2024年1月-2024年12月利润总额: 2,035,010.09元

2024年1月-2024年12月净利润: 1,993,299.89元

审计情况: 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全资子公司新疆恒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新疆融惠万嘉贸易有限公司向新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的 9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提供了抵押担保。保证期间为 2025 年 1 月 26 日至 2026 年 1 月 25 日。

四、董事会意见

(一)担保原因

因业务发展需要,新疆恒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为新疆融惠万嘉贸易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二)担保事项的利益与风险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方经营情况稳定、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偿债能力较强,没有明显迹象表明公司可能因对外担保承担抵押赔偿责任。因此,本次担保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且风险可控。

(三) 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对外担保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业务和生产经营活动的开展,不会对公司 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不利影响,不会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

五、累计提供担保的情况

项目	金额/万元	占公司最近一
----	-------	--------

		期经审计净资
		产的比例
挂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挂牌公司合	3, 500. 00	40.86%
并报表外主体的担保余额		
挂牌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余额	0.00	0.00%
超过本身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的担	0.00	0.00%
保余额		
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担保对象提供的担	1,000.00	11. 67%
保余额		
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余额	0.00	0.00%
涉及诉讼的担保金额	0.00	0.00%
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担保金额	0.00	0.00%

注:截至该公告披露日,新疆恒慧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不再为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故上表未将该笔担保数据计算在内。

六、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新疆瀚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8日